

正本

## 合同主要条款

甲方（采购方）：兰溪市水务局 签订地点：兰溪市  
乙方（中标方）：浙江省钱塘江管理局勘测设计院 签订时间：2023年11月10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有关政府采购法规，甲乙双方按照兰溪市水网规划编制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dscg-1x 临[2023]1239号-161）采购结果，签订本合同：

### 一、合同文件：

- 合同条款。
- 中标通知书。
- 采购文件。
- 更正公告。
-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。
- 其他。

### 二、合同金额：本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肆拾柒万贰仟

元（¥472000元）。

### 三、技术资料

-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。
-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、规格、计划、图纸、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。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，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。

### 四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。

### 五、转包或分包

-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，应由乙方直接供应，不得转让他人供应；
-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；
-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### 六、合同履行时间、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

- 履行时间：合同签订后30天内提交规划成果（份数：按需提供）
- 履行方式：
- 履行地点：

### 七、款项支付

付款方式：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支付合同价的 40%；项目通过审查并提交成果资料后，支付合同价的 40%；项目完成批复后，付清余款。（提供正式税务发票）

## 八、税费

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## 九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

1. 乙方应按交易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。

2.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，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。

对达不到要求者，根据实际情况，经双方协商，可按以下办法处理：

(1)重做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。

(2)贬值处理：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。

(3)解除合同。

3.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，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\_\_\_\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。

4.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，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。

## 十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\_\_\_\_作为违约金。

2.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，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\_\_\_\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3.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，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\_\_\_\_作为违约金。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，甲方可解除本合同，并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4. 如发现乙方违反交易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，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对乙方进行处罚，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。

## 十一、争议的解决

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，达成书面协议，如协商不成，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 十二、合同生效

1. 乙方持中标通知书作为与甲方签订合同的凭证。

2. 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3.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需、供双方各执二份。

需方(盖章):

地址:

法定代表人(或委托代理人)签名:

联系电话:

邮政编码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注:此合同样本仅作参考,采购人、使用方、供货方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修改。

供方(盖章):

地址:

法定代表人(或委托代理人)签名:

联系电话:

邮政编码: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